

# 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（2020）86号

## 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卢氏县雨露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

卢氏县扶贫开发办公室：

根据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卢办〔2016〕59号）、你单位“关于申请解决2020年雨露计划项目第二批补助资金的请示”及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0年扶贫项目资金安排项目分配表”、“卢氏县扶贫项目资金批复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雨露计划项目资金410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卢办〔2016〕59号）、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《卢办〔2016〕58号》和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〈关于修订废止卢

氏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六个办法的通知（卢政办[2020]2号）》的相关规定，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请按照《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》（国办发[2018]35号）文件和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（试行）》（财办农[2019]68号）文件要求，对财政扶贫项目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

要合理设定扶贫项目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为绩效指标，主要包括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、以及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，认真填报动态监控信息系统并做好上传相关证明资料，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要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负责，项目责任人对项目绩效负责，对重大项目的责任人实行绩效终身责任追究制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此款请列入2020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05 农林水支出-扶贫-生产发展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99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-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。

2020年8月20日

# 卢氏县扶贫项目资金批复表

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建设地点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扶贫办	卢氏县雨露计划 短期技能培训、 职业教育项目	产业扶贫	扶贫办	短期技能培训1000余人，每人2000元。职业教育补助3481人次，每人每学期1500元。	全县	1、补贴建档立卡贫困户1000余人学习短期技能的开销，提高贫困户学习技能的积极性。满意度指标：贫困户满意度100%。对全县1000余名取得国家承认的技能证书的贫困户进行短期技能补助，提高贫困户学习技能的积极性。2、解决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3481人上学的后顾之忧，提高贫困学生的生活学习，生活质量。满意度指标：贫困家庭学生满意度100%。对全县3481名贫困学生进行教育补助，解决贫困户因学致贫问题。	170.00	2020.8.20	